

# 戀愛的正確順序 (一)

作者：荷魚

§

「美麗的少女坐在梳妆台前，對著有些汙濁不清的鏡子打理自己，沒有束起的烏黑髮絲隨意披散而下，不凌亂、還有些美感。

少女隨手執起一條口紅，轉開才發現，這條嫩櫻色的口紅已經見底了，外殼還有零零落落幾條刮痕，只好把蓋子蓋上，扔回抽屜深處，再從化妝包中拿出包裝完好未拆的口紅，仔細的在粉紫色的裸唇上抹開。

算準約好的時間，少女踩著精心挑選的高跟鞋，整個人看起來有著比梳妝前更迷人的風采，走在街上有不少路過的人回頭多看幾眼，也就只捕捉到一個纖瘦的背影。

少女等了許久，終於聽見有人呼喊著自己的名字，一回頭，就看見三年未見的好閨蜜朝自己撲過來。

『好久不見!!!你怎麼越來越漂亮了!是不是受到愛情的滋潤啦!』

少女輕輕一笑，閉月羞花、美麗動人，令人不禁贊同『受愛情滋潤』的看法，正當少女的閨蜜滔滔不絕長篇大論時，一個自遠方靠近的身影使她噤了聲。

『那不是.....我們高中時期想倒追也追不到、書包抽屜被情書塞滿、情人節巧克力多到黑色塑膠垃圾袋都裝不下的校草學長嗎?!』

『該不會.....妳.....』少女閨蜜再次從頭到腳打量自己的好麻吉，隨後將少女的衣服頭髮整理整理，再退後一步，滿意的點頭。

『是約會就要再更用心一些!這樣學長一定會被你迷得摸不著西西北北喔!只不過.....』

『只不過這樣的大紅色口紅，妳完全駕馭不了就是了!』」

§

並英揮著手上印刷廠剛送過來熱騰騰的校刊，對著身旁盯著筆電忙於文書處理的書記痛哭流涕的分享讀後感：

「妳看看妳看看!這多麼令人感動的畫風，日系的角色設定，搭配上流暢的線條、細膩的勾線，特別是這種柔和的配色，啊!就僅僅只是佔校刊內頁五面的漫畫，竟使我想用盡畢身所學的讚美之言來讚嘆這部作品!若要我跪下來膜拜把作者供為大神也不是不可能的事了!」

「會長，不好意思，你太吵了。」書記冷言道。

「我可沒在吹牛喔!真的很厲害!這下美術社可就要出名了!真不知道作者是誰，真想要他收下我的膝蓋!」

「會長你太誇張了，想知道作者是誰看一下標題頁不就知道了嗎?」

「梅.....露?誰啊?應該是筆名吧!我的好書記，你有聽過這個名字嗎?聽起來好像女生，我應該要去美術社認識認識一下。」

「那要不如現在行動。」

「好主意!真不愧是我共事已久的好書記。」

「那就快點去吧會長，我就不奉陪了。」

並英看著頭都不抬的美女書記，自討沒趣的將一疊又一疊的校刊堆到會議桌上，囑咐書記按班級人數重新分配好，接著就不見人影。

美女書記這才抬起頭，看看未關上的門，再回頭看看躲在沙發後偷聞的風紀，一記眼刀，看見露出的腦袋瓜抖了抖，書記不愠不火說：

「聽到了吧!交給你了。」

美術社傳來陣陣笑聲，並英停了下來，社團大門上貼了一張海報，正是這期校刊登出的漫畫宣傳圖，學生會長看了很是滿意，等下得問問有沒有多餘的海報可以帶走的，他燦爛一笑，輕輕敲了敲門，走了進去。

「哈囉!打擾一下。」

正聚在一群打鬧聊天吃零食喝汽水的學生們屁股直接從椅子上彈起，顫抖的小手將吃的喝的撒了一地，內心一驚!這不是我們校內傳說級人物——想倒追也追不到、書包抽屜被情書塞滿、情人節巧克力多到黑色塑膠垃圾袋都裝不下、有著一副迷倒眾生萬物的磁性嗓音和超高顏值的「學生會長」嗎?!

不不不，劃錯重點，手上、桌上、地上，不該出現在社團時間的東西都出現了，生無可戀的社員們只想立馬翻開早已長灰塵的校規計算會有幾個警告出現在學期成績單上了，美術社社長將手上的油膩抹了抹，擠出最大的微笑走向會長，討好似的打招呼，其他人後面站成一排，動都不敢動，全在心底默默給社長點個讚。

「會長大人午安，怎麼會想光臨位置偏僻的美術社呢?我們剛好在開同樂會，調劑社員們的心情，會長要不要與我們同樂呢?」

美術社社長語氣平穩，表情鎮定，殊不知他的後背全是冷汗了，並英只是笑笑，隨手拉張椅子坐下，臉色瞬間沉了下去，不發一語，看得人心慌慌，內心發毛。

「嘆，我就說美術社該散了，現在才進入學期第一個月，社團同樂會依規定是在期末舉行，各位的進度是不是太快了些?」

社長兩眼一閉，社長不想面對。

「我說啊!你們再交不出成績來，可別怪我不批經費下來喔。」

社員們垂下頭，有氣無力地應答：

「是.....」

「不過.....」並英的笑容重新爬回那俊俏的臉龐，聲音也輕快起來。

「今天不罰你們。」

所有人一致動作抬頭眼睛放著光，果然我們學生會長就是最溫柔的男神!

「但是，我想知道這篇漫畫的作者。」

並英攤開食指一直夾著的那頁——美術社自去年以來唯一登上校刊的作品。

「告訴我，就不罰。」妥妥的濫用職權，並英感嘆這點小小的甜頭可是犒賞自己為學校付出的苦力，是可被允許的!

「喔~是梅露，今年新進的高一生，很棒的作品吧!」

「他可是我們社的救世主喔!」社長開心的接著說。

「會長可要知道一件事——我們美術社成員不一定會畫畫，要產出能看的、有趣味的，還要可以登上刊物的作品只能說比登天還難，雖然這故事有點像俗濫的八點檔，但.....會長，你知道的，你都跑來問了，這救世主肯定能帶著美術社一飛沖天、一砲而紅啦!!!」

「喔喔~你也很清楚嘛!」並英的笑意又更深了。

「所以——『梅露』是哪位啊?介紹一下。」會長含著笑，說話的聲音更好聽了。

「呃.....那個坐在角落的.....」美術社社長見會長自逕朝自己所指的方向走去，突然覺得有些不對勁，怎麼有種把自家後輩給賣了的感覺?

而學生會長絲毫沒有察覺美術社社長的糾結，帥氣的拉開「梅露」前方座位的椅子坐下。

作為少數沒有摻一腳的社員，「梅露」正埋頭作畫，用耐水性的墨水筆畫出流暢的曲線，在一些區域來回描繪，呈現線條的粗細。並英的目光就這麼明目張膽地落在紙面，沿著線稿向上，筆尖、指尖、手腕、最後停在他的髮梢。他喊了對方一聲：

「梅露。」輕如薄紗，但總能纏住聽者的心。

對方聞聲抬頭。

「哈?你誰?」

[回到：文學作品](#)

[回到：第七刊](#)

CONTACT US | [mingzhu112team@gmail.com](mailto:mingzhu112team@gmail.com)

陽明交通大學校園刊物

